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PINGDINGSHAN 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2025

第3期（总第141期）

编印单位：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送对象：本系统

地 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市政大厦1632室

电 话：0375—2665989

印 数：1200册

印 刷：平顶山市瑞恒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5 年第 3 期（总第 141 期）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15日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5年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3）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14）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2025年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创A晋B实施方案的通知……………（21）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实施办法和平顶山市政府投资基金尽职免责办法的通知……………（26）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5年3-4月大事记.....(30)

本公报所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5年 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

平政〔2025〕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李明俊同志代表市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予以分解并明确到各责任单位，请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政府相关部门、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学习，领会实质、联系实际、强化实干，抓紧制定具体落实方案，明确时间节点、责任领导、主要措施，于2025年3月31日前将落实方案报送市政府办公室，并分别于2025年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和12月31日前报送第一季度、上半年、前三季度和全年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市政府将适时开展专项督查，每季度通报落实情况，确保2025年重点工作顺利推进、圆满完成。

一、在全方位扩大内需上持续加力

1. 认真研究落实存量政策和一揽子增量政策，常态化谋划储备政策性资金项目2000个以上，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省大盘子，最大限度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等各类政策性资金。（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抓住国家降准降息、无还本续贷扩围等政策机遇，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

展，新增贷款300亿元以上。（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平顶山监管分局、人行平顶山市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3. 谋划一批、论证一批、建设一批具有战略性、示范性、引领性的重大项目，全年实施重点项目276个，完成投资682亿元。（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全力推进平漯周高铁、叶鲁高速、焦平高速等项目，开工建设焦洛平高铁、鲁山机场，沙河港开港运营。（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强力实施昭平台水库扩容、白龟山水库除险加固、前坪水库灌区等项目，全面推进国家级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做好唐沙水系联通前期工作。（市水利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加快推进河南电子半导体产业园、40万吨聚碳酸酯、60吉瓦时储能及动力电池等“双百”工程项目建设。（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叶县政府、卫东区政府、新华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大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进一步激活消费市场。（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扩围实施“两新”政策，落实数码产

品购新补贴，更新家电9.9万台、汽车1.2万辆，谋划实施设备更新项目170个。（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 深入挖掘“名吃”“名菜”等优质餐饮文化资源，打造一批精品商业街区。（市商务局牵头负责）

10. 大力推进吾悦广场建设，做大新华区数字产业创新基地等平台经济。（新华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加快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冰雪经济、赛事经济、夜间经济。（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商务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强化市场监管，让群众乐于消费、放心消费。（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落实房地产税收新政，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盘活闲置存量土地、新增土地储备以及收购存量商品房等政策，确保商品房去化周期保持在合理区间。（市房产事务中心、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积极争取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新增保障性住房3000套。（人行平顶山市分行、市房产事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抢抓“白名单”扩围增效机遇，推动“白名单”项目达到55个以上、授信额度突破30亿元，强力攻坚问题楼盘，全面完成保交房项目交付任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政府办公室、人行平顶山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平顶山监管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上

持续加力

16. 持续提升尼龙城发展质效，实现由单一生产型向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转变，由单一产业链型向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三链”融合转变，由单体项目包装向载体型、平台型、体系型“三型”项目谋划转变，打造世界一流的尼龙新材料产业基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叶县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快尼龙新材料领域重点实验室、北大化学与分子工程研究院平顶山中试基地等重大平台建设，抓好热力一网通调和六统一指挥调度平台、尼龙新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概念验证中心建设。（市科技局、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叶县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强化园区道路、雨污管网、污水处理、安全应急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医疗、教育、金融等公共服务配套和生活配套。抓好10万吨艾斯安、神马屹立尼龙66民用丝、500吨芳纶III等67个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00亿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应急管理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政府办公室、叶县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做实省产业研发联合基金、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和商业银行科技金融，引导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政府办公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平顶山监管分局、人行平顶山市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支持河南城建学院、平顶山学院加快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启动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工作。（市教育体育局牵头，河南

城建学院、平顶山学院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支持高校结合产业发展优化学科设置, 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 新创建1—2个产教融合共同体。(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落实“平顶山英才计划”, 推动人才向创新型企业 and 创新平台集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23. 加快炼焦煤资源绿色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新址、尧山实验室二期、省科学院平顶山产业技术研究院新址、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等项目建设, 大力发展知识产权服务、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等科技服务业, 推动创新平台与企业、产业的深度合作, 提升科技成果产业化水平。(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创新平台服务中心、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加快产教融合片区土地征迁, 进一步完善道路、管网等配套设施, 全面启动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青年市集等项目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新华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5. 大力开展科普展览、科普讲堂等活动。(市科技局、市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26. 聚焦7群12链, 支持链主企业、头部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专项, 推动高性能纤维、芯片制备用电解液、超纯钴、碳化硅纤维等项目落地实施。(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政府国资委、市科技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7. 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0家、高新技术

企业50家、省级以上单项冠军企业3家, 各类创新型企业突破1000家。(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8. 高质量推进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 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12%以上。(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在改革攻坚上持续加力

29. 支持平煤神马集团创新领跑、新业倍增、数字赋能, 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建设世界一流企业, 打造全球优秀的功能材料领军企业。支持平高集团、舞钢公司强化行业领先地位, 进一步发挥优势、释放产能。(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0. 推动市、县国有企业确立市场导向、树立产业思维, 加强穿透式监管,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进一步增强核心功能、提升竞争力。平台公司数量压减30%以上, 平发集团实现AAA信用评级。(市政府国资委牵头,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31. 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 聚焦民间投资、公平准入、融资支持落实一系列支持政策, 增强民营企业发展信心。(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2. 设立3个3000万元专项资金, 支持科技创新、乡村特色产业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3. 建立常态化向民间资本集中推介优质项目机制, 完善民间投资项目库。(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34.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 弘扬企业家精神, 丰富“企业家日”内

涵，支持企业家敢闯敢干敢投，以恒心办恒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税务局、市工商联等相关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35. 积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坚决破除隐性壁垒，提升投资、生产、贸易、流通、消费等全过程便利化水平。（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6. 充分发挥尼龙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绿色产业投资基金作用，设立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助推项目落地、企业加快发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7. 深入研究产业链上下游图谱，充分发挥链主企业、龙头企业作用，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资本招商、以商招商，引进亿元以上重大项目100个以上，实际到位省外资金800亿元以上。（市商务局牵头负责）

38. 深化制度型开放，加快建设保税物流中心（B型）、保税仓、临港物流园等平台。实施外贸主体培育行动，积极申报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新增进出口企业10家以上，进出口总值突破50亿元。（市商务局、平顶山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39. 坚持环境为本，深入开展“企业管理提升年”活动，发挥好服务项目落地、绿色低碳转型工作专班作用，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推动实现“一网通办”“一窗受理”“一线应答”，争创省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市（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0. 提升“万人助万企”服务专业化水平，推动各类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直达快享、应享尽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行

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41. 加快推进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

42. 实施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强化跨部门综合监管，着力纠治小错重罚、多头处罚。（市司法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等有行政执法权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3. 深入开展“评定分离”改革，大力推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数字见证，构建交易全流程监督机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负责）

44. 推进“不动产登记+”智慧化发展，实现“税费同缴”、市域通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5. 深化燃气、工业用水特许经营权改革，加快推进天然气长输管线、煤层气抽采利用、中水回收利用等项目。（市城市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6. 大力推进增量配电网、绿色微电网建设，提升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绿电直供覆盖率，提高重点工业品国际竞争力。（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平顶山供电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47. 统筹推进环境容量与总量替代，积极争取国家重大项目能耗单列政策，为项目落地扩大用能空间。（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48. 实施降低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加快农产品智慧冷链物流园、公铁联运智慧物流港等项目建设。（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政府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49. 深入实施土地区域评估，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弹性出让”等模式，完成土

地收储2.2万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负责）

50. 加快城市已购公有住房、单位经济适用住房等历史遗留问题房屋补办不动产登记，市场化手段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功能配套，提高城市居民财产性收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市房产事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51. 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2. 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工作试点，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鼓励农民利用闲置宅基地、闲置房屋发展“小院经济”，促进农民多元增收。（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3.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市林业局牵头负责）

54. 进一步活化老工业企业、老旧厂房，完成6000亩土地盘活利用，增加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空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负责）

55. 用好绿地、水系等生态空间，植入文化、体育、商业功能，发展公园经济。（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6. 利用城郊闲荒地，发展现代设施农业、观光农业以及农事体验。（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上持续加力

57. 以数字化转型带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推动企业从“制造”向“智造”跃升。（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8. 加快煤炭由传统燃料生产向重要原材

料、先进新材料制造转变，抓好天瑞煤焦化升级改造、舞钢公司连铸机和淬火线智能化改造等155个技改项目建设，加强焦炉煤气综合利用，促进煤炭、钢铁、焦化、水泥等传统产业焕新低碳发展。（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9. 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总数达到50家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

60. 深化建链补链强链延链，不断增强产业链厚度和韧性，力促尼龙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产业集群创建成为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把准新材料需求多元化、产业集约化发展趋势，加快10万吨尼龙6民用丝、电子级碳化硅粉体、3万吨生物基新材料、领创5万吨高端石墨碳材等项目建设，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打造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集群。（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政府国资委、市应急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1. 发挥平高集团、平煤机、铁福来等骨干企业带动作用，提升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整体竞争力。（市水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2. 加快国家光伏储能实证实验平台、鲁山抽水蓄能电站、叶县盐穴储气储氢、平高智慧能源产业基地等项目建设，贯通新能源储能产业链。（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63. 加快发展化学药、中药饮片、医疗器械和医用卫材等产品，推进真实生物抗艾滋病、抗肺癌创新药上市。（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4. 推动平高电气、双鹤华利“灯塔工厂”建设。（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湛河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65. 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00家,“四上企业”达到4000家以上。(市统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66. 用好灰氢资源,发展绿氢产业,积极融入氢能高速公路示范线,打造工业用氢、盐穴储氢、交通运输领域示范用氢和天然气管道掺氢输送等多元化应用场景。(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7. 高质量编制低空经济发展规划,大力发展航空器原材料、动力电池、控制主板等产业。(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8. 抢抓国家战略腹地建设机遇,大力发展军民融合产业,争取建设关键产业备份,加快推进江河新材料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鲁山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在推进新型城镇化上持续加力

69. 积极融入郑州都市圈,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70. 开展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争创全国第二批城市更新示范城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城市管理局、新华区政府、卫东区政府、湛河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71. 做好重点片区专项规划和重要节点城市设计,严格落实城市规划和城市风貌管控要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负责)

72. 加快“三区一村”改造,新开工老旧小区改造114个,扎实推进加装电梯工作。(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房产事务中心按职

责分工负责)

73. 加快和顺路改造、科技路北延、经九路南北延等20条市政道路建设和100条背街小巷改造,实现稻香路全线通车、祥云河全线贯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新华区政府、卫东区政府、湛河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74. 推进白龟湖生态环湖路有机衔接,加快北部环山路和山顶公园改造提升,抓好20个城区游园升级、湛河体育公园等项目建设,新增绿地面积100万平方米。(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新华区政府、卫东区政府、湛河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75. 完成易涝点和隐患点整治,疏通清淤排水管道100公里以上。(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

76. 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打造一批青年发展街区和活力空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7. 完成许南路东移,加快平煤大道东扩西延,做好平舞快速通道等项目前期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8. 新建改建农村公路300公里。(市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

79. 新增城乡一体化供水人口46万人,城乡饮用地表水覆盖人口占比达到60%以上。(市水利局牵头负责)

80. 推动供热管网向县城延伸,带动提升鲁山、叶县、宝丰等县城集中供暖。(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

81. 完善老城区、乡镇等区域污水管网,推动城乡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行。(市城市管

理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2. 科学编制房地产发展规划, 扩大现房销售范围, 按照安全、舒适、绿色、智慧标准, 系统开展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市房产事务中心、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3. 用好专项借款资金, 加快新华区王庄、卫东区上张等6个城中村改造项目。探索推进示范区留村、西澁等城郊村改造提升, 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 把老房子改造成“好房子”。(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 新华区政府、卫东区政府、湛河区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84. 建设30个完整社区, 完善公共服务和便民设施, 增加群众公共活动空间。(市民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5. 完善“党建+网格”社区治理机制, 全面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市房产事务中心牵头负责)

86. 深入推进城乡接合部、企业周边等重点部位环境综合治理, 强化楼宇外立面、户外广告牌、飞线、私搭乱建等环境秩序整治。(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

87. 开展市容环境和交通秩序专项提升行动, 大力发展智慧停车, 新增停车位5000个、充电桩700个, 优化增加公交线路, 让道路更畅通、群众出行更方便。(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8. 做强县城, 一县一策开展产业园区提质增效行动, 推动开发区晋星升级, 支持汝州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鲁山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区, 把产业园区建设成为链式反应的主阵地。(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政

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89. 加快补齐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 切实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的质量和水平。做优镇区, 推动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乡镇延伸覆盖, 把中心镇建设成为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城乡风貌的示范样板、服务乡村振兴的区域中心。(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统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在乡村全面振兴上持续加力

90. 严守耕地红线, 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660万亩以上。(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1. 新建高标准农田35万亩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92. 实施农村沟渠连通整治三年行动, 加强末级灌排体系建设, 实现引水入田入村入塘。(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3. 深入推进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 间作套种面积15万亩以上, 发展提升现代设施农业1.5万亩。(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94. 加强田间地头冷藏保鲜、烘干、物流配送等设施建设。(市农业农村局、市粮食和储备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5. 落实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 推动农业保险提标扩面增效。(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6. 加强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开展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7. 深化“万企兴万村”行动, 做好“土特产”文章。叫响县域富民产业特色品牌, 全市新增富硒小麦10万亩以上、食用菌产量

达到50万吨，酥梨、烟叶、花生面积分别达到10万亩、13.5万亩、50万亩，肉牛、生猪出栏分别达到13万头、300万头。（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烟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8. 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强化产业扶持和金融要素保障，构建联农带农惠农机制，新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3个，新认定市级以上龙头企业10家，新增绿色食品、豫农优品、名特优新产品45个。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99. 加快建设24个区域农事服务中心，推动县（市）建设现代农业市集。（市农业农村局、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市供销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100. 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建立健全分层分类帮扶制度、行业部门预警协作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101. 精准落实产业、就业帮扶，发挥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和项目作用，健全产业发展联农带农机制，让脱贫成果更加巩固、成效更可持续。（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2. 学深用活“千万工程”经验，统筹县域城乡规划布局，新增6个和美乡村先导片区。把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融入和美乡村建设，统筹规划、一体推进。

（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商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3. 深化“治理六乱、开展六清”，健全管护长效机制，切实改善村容村貌。（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104. 健全乡村治理体系，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推进移风易俗。（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按职责分

工负责）

七、在绿色低碳发展上持续加力

105. 持续加大环境污染治理力度，强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协同管控。（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环委会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06. 抓好工业污染源深度治理，建立第三方环保监测检验机构全过程监管评价体系，新增环保B级及以上企业40家。（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107. 全面加强烟花爆竹禁限放、秸秆禁烧、移动源污染治理、扬尘治理等工作，完成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8. 加大对北汝河、沙河等主要河流重要节点监控力度，强化入河排污口整治，确保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完成年度目标。（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109.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治，保持土壤环境质量稳定。（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0. 持续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111. 严控“两高”项目，大力推进小燃煤锅炉关停整合，深入开展烧结砖行业整治提升清退行动，全面淘汰2蒸吨以下生物质锅炉和以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2. 新能源装机达到600万千瓦、占比提升到55，新能源消纳占比达到30%以上。（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113. 大力推进公转铁、公转水，积极推动西部多式联运智慧物流园专用铁路和尼龙城铁路专用线二期建设，加快铁路货场、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内部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投放200辆新能源公交车，钢铁、煤炭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4. 完成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持续推动“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15. 以省级“无废城市”建设为牵引，强化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加强废旧物资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加快平煤神马集团煤矸石资源化利用、汝合报废机动车回收利用、汝丰炭材焦炉煤气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6. 加强畜禽粪污、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废旧农膜分类处置，大力发展绿色循环农业，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3%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117. 推进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倡导节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

八、在文化传承发展上持续加力

118. 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完善“吃住行游购娱”服务体系，推进“礼赞鹰城”系列产品研发，打造快进慢游深体验旅游模式。（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负责）

119. 提升尧山5A级景区、尧山温泉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等龙头景区品质，大力推进大香山文化产业园、滨湖文旅小镇、乡村民宿文化园等项目。（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有关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

责分工负责）

120. 建设旅游公路300公里。（市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

121. 打造南部生态、中部观光、北部文化3条特色旅游观光带。（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有关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22. 加强环白龟湖文旅基础设施建设，扮靓城市会客厅。（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3. 全面提升陶瓷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水平，加快清凉寺汝官窑遗址考古遗址公园、汝瓷小镇、蒲城古陶文化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争创汝窑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叫响“汝瓷之源”名片。（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陶瓷产业发展促进中心、有关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24. 加快推进三苏园历史遗存保护开发利用，全力打造文人墨客“朝圣地”和“苏粉”精神家园，叫响“三苏”文化新名片。（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郏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25. 推进仙人洞、余庄、温泉、张公巷等重大遗址考古发掘和活化展示。（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有关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26. 办好马街书会，加快建设国家级说唱文化生态保护区。（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宝丰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27.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强化“道德模范”“鹰城好人”等典型宣传，全面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市文明办牵头负责）

128. 深入挖掘特色文化资源，创作一批文艺精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牵头负

责)

129. 完成“四馆一中心”建设, 组织开展舞台艺术送基层等文化惠民活动, 推动更多优质文化资源下沉。(市政府国资委、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在增进民生福祉上持续加力

130. 实施重点行业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 用好稳岗返还、税费减免、就业补贴等政策, 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 抓好零工市场建设, 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教育体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1. 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0.7万人次, 新增技能人才7.5万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132. 实施鹰商鹰才返乡创业工程, 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8万人, 新增返乡创业9500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3. 做好就业困难人员兜底帮扶, 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4.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超过50%, 普惠性资源覆盖率达到90%以上。(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135.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完成182所乡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整合, 改扩建城乡学校55所, 新创建10个教育集团。(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136.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深化“五育并举”,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 巩固提升劳动实践基地建设成果。深化“县管校聘”改革, 推进中招招生改革, 保障新高考平稳实施。开展教育家精神

铸魂强师行动,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推进校园安全管理规范化长效化。(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137. 发展群众体育运动。(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138. 以创建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攻坚示范市为抓手,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建设2个城市医疗集团, 建优6个县域医共体、6个县域医疗次中心, 构建便民有序的分级诊疗体系。(市卫生健康委牵头负责)

139. 持续推动4个国家级重点专科、5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和21个省级重点专科提质增效, 新培育10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加快建设市中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大楼、大健康产业园、市传染病医院扩建等项目, 争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市卫生健康委牵头负责)

140. 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持续推进卫生健康四个专项行动, 加强随访管理、精准诊疗, 让群众少得病、好就医。(市卫生健康委牵头负责)

141. 积极推广集采药品进基层。(市医疗保障局牵头负责)

142. 落实国家生育支持政策, 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市卫生健康委牵头负责)

143. 扩大普惠养老服务, 推动18个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新建50个农村幸福院、200个老年助餐场所, 强化家庭适老化改造和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村卫生室公有化率达到95%以上。(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144.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加强对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失独家庭、80岁以上高龄老人、烈士家属等群体关爱帮扶, 谋划建设精神卫生福利中心。

（市民政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5. 落实国家提高养老金、医保补助、城乡低保、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等政策。（市民政局、市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146. 办好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十、在统筹发展和安全上持续加力

147. 坚持“三管三必须”，压实全行业全链条安全监管责任，完善“领导+专家+专班”机制，抓好14个专项整治行动。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本质安全能力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安委会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48. 推动视频图像资源跨部门联网整合，精准开展应急指挥调度，有效防范应对洪涝、地质、气象等重大自然灾害。（市应急管理局、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9. 优化乡镇消防站和农村微型消防站布局，加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50. 强化群众联防联控，提升全民应急避险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1. 高效推进地方债务置换，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压实分级责任，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加大财力向基层和困难地区下沉力度，兜住基层“三保”底线。（市财政局牵头负责）

152. 稳妥处置中小金融机构风险，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市政府办公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平顶山监管分局、人行平

顶山市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153. 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位一体化解机制，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市信访局、市司法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4. 深入开展府院、府检联动。（市司法局牵头负责）

155. 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市司法局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56. 强化社会面和重点部位防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市公安局牵头负责）

157. 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抓好民兵、征兵工作和人民防空建设。（市国动办牵头负责）

158. 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深入开展双拥共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负责）

159. 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市民族宗教局牵头负责）

160. 深入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市卫生健康委、市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161. 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科协、老促会、慈善总会、见义勇为协会等组织更好发挥作用。（市民政局、市总工会、共青团平顶山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市科协、市红十字会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62. 加强统计、史志、档案、邮政、社科等工作，做好外事、侨务、港澳、对台等工作。（市统计局、市政府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63. 编制好“十五五”规划。（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2025年3月12日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平政〔2025〕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已经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5年3月12日

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一、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市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聚焦“壮大新动能、奋进百强市”目标，以中国尼龙城高质量发展和白龟湖科创新城高水平建设为牵引，在稳经济、育新质、促转型、防风险、惠民生上持续发力，顶住超预期因素冲击，全年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增长4%、5.3%、6.6%和5.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5.1亿元、居全省第5位，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向好、好中向新的态势。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市经济保持回升向好的势头还不够强劲，发展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投资信心不足、居民就业增

收压力较大、营商环境需进一步完善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四高四争先”，努力应对困难挑战，积极化解风险隐患，坚定不移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谋划“十五五”发展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十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四高四争先”，紧扣“壮大新动能、奋进百强市”目标，坚持创

新引领、“两城”带动、项目支撑、绿色转型，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扩大对外开放，着力扩大内需，激发市场活力，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建强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推动经济持续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河南篇章作出平顶山更大贡献。

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经济增长6.5%左右，研发经费投入强度2.0%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5%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以上，进出口平稳增长，城镇新增就业6.9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粮食产量225万吨以上，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完成“十四五”考核目标。

三、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重点组织实施好8个方面工作：

（一）充分挖掘释放内需潜力

积极发挥政策带动效应。加快推进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性资金项目建设，全年常态化谋划储备政策性资金项目2000个以上，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省盘子，推动早开工、快建设、早达效，更好发挥“硬投资”和“软建设”叠加效应。用好用足“两新”支持资金，谋划实施设备更新项目170个，更新家电9.9万台、汽车1.2万辆。

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坚持促消费和惠民生相结合，持续推进城乡居民增收，提升市民消费能力、意愿和层级。实施服务业新供给培育工程，大力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赛事经济、冰雪经济等新型消费，推

动养老服务业与文化旅游、教育培训、体育健康等产业融合发展，探索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打造一批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消费集聚区，力争获批1个省级夜经济集聚区。

持续加力扩大有效投资。实施重要项目集中攻坚，完善市领导联系分包重点项目制度，力争聚碳酸酯、高纯度氧化铁系列新材料等项目上半年开工，己二腈、对位芳纶等项目年内达效。实施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全力推进平漯周高铁、叶鲁高速、焦平高速等项目，开工建设焦洛平高铁、鲁山机场，沙河港开港运营，推动尼龙城铁路专用线二期工程与平舞铁路连接，研究孟平铁路邓李站货站化改造方案。加力实施昭平台水库扩容、白龟山水库除险加固等项目，推进沙河、北汝河综合治理和前坪水库灌区建设，加快沿沙河产业经济带、沿湛河产业经济带项目前期工作，全年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完成262亿元。

（二）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更高水平建设白龟湖科创新城。统筹推动“三大片区”建设，大力推进炼焦煤资源绿色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新址、尧山实验室二期、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等创新平台建设，开工建设市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等项目，加速创新资源集聚。深化“企业出题、政府立题、科研机构答题”协同创新机制，加快碳化硅纤维等前沿技术落地转化，聚力在新材料、焦肥煤绿色转化利用等方向突破一批关键性技术、形成一批产业化成果。

更大力度增强创新动能。积极融入环省创新生态圈，充分发挥重大平台引领示范作用，做强省科学院平顶山产业技术研究院、国家生物育种产业创新中心平顶山韭菜育种站、神农种业实验室郟县肉牛研究基地协同创新体系。聚焦重点产业链群，实行“赛马”“揭榜挂帅”等制度，支持国家高压电

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探索新型科研模式，积极争取省级重大科技专项，在功能性材料、半导体材料等领域突破一批重大科技需求。大力发展知识产权服务、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等科技服务业，推动创新平台与企业、产业的深度合作，提升科技成果产业化水平。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平煤神马集团等企业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健全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机制，推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激发企业创新积极性。实施“科技副总”三年行动计划，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0家、高新技术企业50家、省级以上单项冠军企业3家，各类创新型企业突破1000家。

更实举措优化创新生态。持续完善“政产学研金服用”机制，用好省产业联合研发、成果转化等科创基金，开展产研产创对接活动，贯通“研发—验证—中试—产业化”全链条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大力开展科普展览、科普讲堂等活动。聚焦重大平台、重点产业链群人才需求，深入推进“平顶山英才计划”，分级分类编制紧缺人才清单，按图索骥、定向招引。大力支持本土领军人才、潜力人才，提高青年人才承担科技项目比重，壮大科研人员队伍。支持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精准设置学科专业，灵活运用“人才+项目”“订单式”培养等方式，推动产教城才一体布局、科教产才一体贯通、政教企才一体协同。

（三）做大做强做强产业集群

推动中国尼龙城高质量发展。加快尼龙新材料领域重点实验室、北大化学与分子工程研究院平顶山中试基地等重大平台建设，加大特种尼龙纤维、芳纶骨架材料、复合尼龙面料等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力度，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大力推进10万吨艾斯安、神马屹立尼龙66民用丝等项目建设，积极发

展印染、注塑、纤维及制品、聚氨酯及超纤、PC等下游产业，提升尼龙新材料产业链整体竞争力。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一转带三化”为抓手，推动企业从“制造”向“智造”跃升。抓好平煤股份煤矿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舞钢特宽厚板产业链高端化智能化、大地水泥节能减排等155个技改项目建设，力争完成年度投资153.7亿元。完善信息网络，改造升级5G基站1000个，新建基站200个，实现全市5G网络深度覆盖。深化数字化赋能，推动平高集团工业互联网建设和平煤神马集团国家级“双跨”平台创建，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创建省数字化转型示范区、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争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

推动新兴产业强链延链。支持尼龙新材料、新型电力装备产业集群创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打造碳新材料特色产业体系，加快电子级碳化硅粉体、领创5万吨高端石墨碳材等项目建设，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品品牌。大力发展生物基新材料产业，重点抓好10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区生物基下游制品生产线等项目建设。巩固提升电气装备优势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环保装备、机器人、数控机车、储能装备等新兴装备产业，重点推动平高电气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高低压电气产业园、新能源智能矿山装备制造扩建等项目建设。贯通新能源储能产业链，提速建设鲁山抽水蓄能电站、国家管网平顶山储气库、华北油田叶县储气库等重大项目，建成投产尼龙建投全钒液流储能电站、平煤源网荷储配套储能等一批储能项目。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00家，“四上”企业达到4000家以上。

推动未来产业加速布局。加快培育氢能产业，推动盐穴储氢、输氢管道项目建设，完善氢能基础设施，以氢能交通领域示范应

用为重点，在产业园区、电厂等推广氢能重卡，拓展氢能应用场景。高质量编制低空经济发展规划，大力发展航空器原材料、动力电池、控制主板等产业，深入挖掘谋划一批低空领域项目，力争低空经济在物流配送、城市景区游览、应急救援、生态监测等领域取得突破。抢抓建设战略腹地和关键产业备份机遇，争取布局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粮食、煤炭等战略性物资储备基地。

（四）深化高水平改革开放

纵深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积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高质量完成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收官战，加快市属国有企业重组整合，确保平发集团完成AAA信用评级。稳妥推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入市，开展第二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非住宅类房屋整治试点，探索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房屋。扎实推进省市级特色高中和学科建设，推动职业院校探索“校企一体、双元育人”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三医”协同发展，创建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攻坚示范市。实施开发区产业集群培育和提升行动，力争3个开发区晋升星级，加强与新一轮《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修订衔接，确保应纳尽纳。

培育壮大民营经济。出台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经济人士合法权益。健全完善与民营企业多层次常态化沟通交流和解决问题机制，定期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设立3个30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乡村产业发展，培育一批制造业和农业龙头企业。高效运行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争取推荐企业达到1.2万家，全年获贷90亿元以上。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优质重大项目，积极谋划并规范实施

新增PPP项目，拓展民间投资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项目的范围。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抓好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重点任务落实，全力备战2025年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监测，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积极争创第二批省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市（区）。整合市营商环境企业投诉平台，提升营商环境投诉举报案件办理质效。实施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强化跨部门综合监管，着力纠治小错重罚、多头处罚。探索开展营商环境监测点建设工作，打造彰显鹰城特色的营商环境品牌。加强信用鹰城建设，开展重点领域突出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在医疗、托育、养老等领域实施一批“信用+”工程，推进信用园区、信用街区、信用社区、信用景区“四区”建设。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做深做强开放平台，加快建设保税物流中心（B型）、临港物流园等平台，积极申报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争创省级枢纽经济先行区。持续规范招商引资行为，鼓励各县（市、区）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创新高水平招商引资模式，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平台招商等多模式招商，引进亿元以上重大项目100个以上，实际到位省外资金800亿元以上、利用外资3000万美元。

（五）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积极融入郑州都市圈。深入研究平顶山在郑州都市圈中的功能定位和发展路径，持续完善洛平重点产业发展带功能，扩大与都市圈城市间的产业、经贸、物流、科技合作交流，积极探索“总部+基地”“研发+产业化”等产业协作模式，推动与都市圈城市交通联通、产业贯通、创新融通、要素畅通，深化与都市圈城市经济互补和协同发展，借势借力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

加力实施城市更新。全域开展“城市体检”，实施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争创全国第二批城市更新示范城市，加快

“三区一村”和市政设施安全改造，开展100条背街小巷整治提升，新开工老旧小区改造114个，持续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抓好城区20个游园提升改造，新建新能源充电桩700个，新增停车位5000个。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围绕文化、休闲、创新创业等打造一批青年发展街区和活动空间。加强城市洪涝治理，以国家级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为牵引，加快祥云河、十八溪塘等城市水系连通。推动许南路东移通车、推进白龟湖生态环湖路有机衔接，实施平煤大道东扩西延、东平郊路等重点工程，加快推动大南环、大北环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畅通城市快速路网。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落实《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扎实做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潜力地区城镇化水平提升等重点工作，支持鲁山县、叶县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工作。坚持新型工业化与新型城镇化共促共进，深化“一县一开发区”建设，稳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统筹衔接、均衡覆盖，推动县域产业特色发展、人口就近就业、城乡互动协调。

（六）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筑牢粮食安全保障根基。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保障责任制，加强农田水利设施管护，新建高标准农田35万亩以上，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660万亩以上。推动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五良”融合，集中打造一批高产示范区，促进粮食大面积均衡增产。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优化生猪产能调控机制，跟进肉牛奶牛产业纾困，稳定蔬菜、食用菌等供给，让饮食结构更加丰富多样。

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推动生猪、红牛、肉鸽、果蔬、富硒农产品等特色产业错位发展，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市、区）大力

发展食用菌、富硒农产品，支持叶县创建国家级富硒小麦现代农业产业园，新增富硒小麦10万亩以上、食用菌产量达到50万吨。加快汝州、宝丰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推进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打造“平顶山韭菜”“张良姜”等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农业品牌。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新增绿色食品10个、豫农优品30个、名特优新产品5个。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新增6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先导区。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扎实开展“治理六乱、开展六清”，抓好农村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不断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大力发展林下经济，鼓励农民利用闲置宅基地、闲置房屋发展“小院经济”，促进农民多元增收。健全乡村治理体系，培育新时代乡风文明，深化“五星”支部建设，集成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七）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稳妥推进碳达峰。开展舞钢市、宝丰县省碳达峰试点建设验收工作，落实“两高”项目部门会商联审工作机制和管理目录，严格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加快推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8%，绿色工厂（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总数达到50家以上。大力发展风电、光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600万千瓦，占比提升至55%。

守护好蓝天碧水净土。推进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常态化抓好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等污染源管控，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大力推进“公转水”“公转铁”，推动铁路货场、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内部车辆新能源更新改造，物流配送、环卫车辆、渣土车逐

步实现新能源替代，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强化地表水环境质量管理、水源地保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完善水质提升长效机制，确保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完成年度目标。一体推进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加强建设项目土地复垦全链条管理、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全流程监管，完成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以国家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试点城市为抓手，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分领域、分区域培育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骨干企业，加快宝丰煤炭循环经济产业园、鲁山循环经济产业园、郏县薛店循环经济产业园等建设，构建“回收—拆解—粗加工—精深加工—终端产品及贸易一体化”全产业链条，持续提升工业、农业、社会生活等废弃物回收能力。

（八）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持续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新增技能人才7.5万人，开工建设市公共就业综合服务中心，抓好零工市场建设，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9万人以上。完善就业创业帮扶体系，实施鹰商鹰才返乡创业工程，举办“凤归鹰城”返乡创业大赛，深入推进返乡创业“一县一园”建设，激发返乡创新创业动力。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做好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后半篇文章”，积极推进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争创国家级产教融合试点市。完善卫生健康领域基础设施，加快市二院门诊医技楼配套工程、推广市中医医院与上海中医药大学紧密型合作新模式。加快市第一人民医院康养中心建设，推动18个以上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

域养老服务中心，新建50个农村幸福院、200个老年助餐场所，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5000户。

推进文化传承与创新。加大“魅力鹰城近悦远来”文旅品牌宣传力度，抓实A级旅游景区以及河南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等品牌创建，推进“礼赞鹰城”系列文创产品研发工程。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着力推进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张公巷窑址考古和保护利用工作，加快平顶山陶瓷博物馆群、汝瓷小镇等项目建设，擦亮“汝瓷之源”名片。加快推进三苏园历史遗存保护开发利用，全力打造文人墨客“朝圣地”和“苏粉”精神家园，叫响“三苏”文化新名片。推进鲁山县仙人洞遗址、叶县余庄遗址、汝州市温泉遗址等重大遗址考古发掘和活化利用，争取宝丰县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叶县楚长城等项目纳入省大遗址保护利用走廊总体规划“盘子”。

守牢安全发展底线。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狠抓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发生。加强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风险预警和防控机制建设，不断增强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建成鲁阳国家煤炭储备基地，认真做好油气长输管道、电力等领域安全工作，保障能源安全稳定。持续推进保交房、保民生、保稳定工作，精细做好校园安全整治、食药安全等工作，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附件：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

附 件

平顶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主 要 指 标

序 号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25 年计划
一、综合类			
1	生产总值增速	%	6.5 左右
2	第一产业增速	%	3.3
3	第二产业增速	%	7
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7.5 以上
5	第三产业增速	%	6.5
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4 以上
7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8 以上
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	8 以上
9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2 左右
二、创新发展类			
10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2 以上
11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7 左右
12	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速	%	15
1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增速	%	18
14	规模以上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	%	8 以上
1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科学技术支出增速	%	19
三、协调发展类			
16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8
四、绿色发展类			
17	营造林面积	万亩	完成省定目标
18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	完成省定目标
19	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完成省定目标
20	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完成省定目标
21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率（以 2020 年为基期）	%	完成省定目标
五、开放发展类			
22	货物进出口总额	亿元	50 以上
23	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3000
六、共享发展类			
24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6.9 以上
2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与经济增长同步
26	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不含离退休职工）	万人	完成省定目标
27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完成省定目标
28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73
29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万户	0.75
30	养老服务床位数	万张	3.4 左右
七、安全保障类			
31	粮食产量	万吨	225 以上
32	原煤产量	万吨	3100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2025年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绩效分级创A晋B实施方案的通知

平政办〔2025〕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平顶山市2025年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创A晋B实施方案》已经2025年2月

11日市政府第47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5年3月27日

平顶山市2025年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绩效分级创A晋B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高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环保治理水平和产业竞争力，促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进全市经济低碳转型、绿色发展，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号）要求，结合2024年绩效分级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5年全市力争完成创A晋B企业40家以上，其中郟县完成不低于5家、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完成不低于2家。全市118家绩效D级企业除停产企业外，全面实现绩效提升；停产D级企业在恢复生产时环保绩效标准应达到C级或以上级别。开展烧结砖瓦窑和市内五区商砼企业综合整治，全市所有烧结砖瓦窑和市内五区商砼企业应于2025年7月31日前达

到绩效分级B级或以上级别，否则，将依法依规责令停产整治，达到B级或以上级别后方可生产。

二、实施步骤

（一）建立培育清单。各县（市、区）应根据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工业源清单，结合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核发登记情况，更新重点行业绩效分级企业信息台账；根据本地重点行业绩效等级评定情况，结合集群专项整治、清洁能源替代、超低排放改造、工业深度治理、淘汰低效失效设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等攻坚任务，按照企业自愿原则，于2025年3月底前分类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培育清单，着力培育一批研发基础好、治理投入多、行业带动强的企业，推动企业创A晋B。

（二）对标自评自查。对照生态环境部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及补充说明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等绩效分级A级、B级及引领性标准要求，于2025年4月底前全面对标自查，找出短板弱项，建立提升任务清单，逐项制定提升措施、标准，制定“一企一策”提升改造方案。

（三）提升改造升级。按照“一企一策”提升改造方案要求及完成计划，从能源类型、工艺装备、治理水平、管理水平、运输方式等方面全面提升改造，提高治理水平，加强环境管理，优化运输方式，于2025年6月底前高标准完成提升改造任务。

（四）提交申报评级。完成提升改造任务，达到相应标准的培育企业，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细则》等规定，申报A级、B级及引领性企业评级。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级领导分包机制，由市级领导分包所联系县（市、区）的培育企业，确保创A晋B工作顺利推进。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要切实承担起重点行业创A晋B工作主责，高度重视并积极鼓励企业开展提标晋级，明确责任分工，压实工作责任，规范工作流程，保障工作经费，形成工作合力。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组织大气、移动源、执法、监测、监控等

相关机构，建立工作专班，对拟培育企业逐家开展帮扶指导，并积极同上级部门沟通对接，争取支持指导，确保科学有序做好创A晋B工作。

（二）加强监督调度。市环委办已将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创A晋B工作纳入工作成效考核，加强全过程监督。各县（市、区）在创A晋B工作中要做到与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等工作有机结合，同向同步同频推进。定期对培育企业开展现场监督帮扶，及时掌握工作进度，查找存在问题，确保按时完成整改提升工作。

（三）加强宣传培训。加大对创A晋B政策的解读和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新媒体、自媒体作用，积极宣传创A晋B典型企业好经验、好做法，打造平顶山绩效分级品牌，形成良好舆论环境。通过开展现场观摩、直播观摩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开展共性问题集中培训、个性问题专项帮扶。

（四）严肃工作纪律。各县（市、区）要严格执行各项廉政要求，把廉洁纪律贯穿绩效分级工作全过程，严守纪律底线、法律红线，对发生违纪违法行为的，依法依规取消企业评级资格，并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附件：2025年平顶山市培育环保绩效分级企业

附 件

2025年平顶山市培育环保绩效分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县（市、区）	行业类型(主)	目前绩效等级	拟培育等级	分包市级领导
1	平顶山市博翔碳素有限公司	宝丰县	炭素	C	B	徐延杰
2	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丰县	焦化	C	B	徐延杰
3	天昌国际烟草有限公司宝丰复烤厂	宝丰县	涉锅炉炉窑其他企业	地方 C	地方 B	徐延杰
4	宝丰县洁石煤化有限公司	宝丰县	焦化	B	A	丁海江
5	河南五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丰县	炭素	B	A	丁海江
6	平顶山正大有限公司	高新区	其他	地方 C	地方 B	黄庚偶
7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有机化工	地方 B	地方 A	史晓天
8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区	通用行业	地方非绩效引领性	地方绩效引领性	史晓天
9	郏县银泰陶瓷有限公司	郏 县	建筑陶瓷	D	B	李玉洁
10	郏县豪派陶瓷有限公司	郏 县	建筑陶瓷	D	B	李玉洁
11	郏县诚远建材有限公司	郏 县	烧结砖瓦窑	C	B	马 丽
12	平顶山市嘉烨建材有限公司	郏 县	烧结砖瓦窑	C	B	马 丽
13	平顶山天晟电气有限公司	郏 县	工业涂装	C	B	马 丽
14	鲁山县良鑫工贸有限公司	鲁山县	商砼（沥青）搅拌站	地方 C	地方 B	王永记
15	鲁山县信宝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鲁山县	商砼（沥青）搅拌站	地方 B	地方 A	马军义
16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鲁山县	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	民生保障—C	地方 B	彭 涛
17	汝州天瑞煤焦化有限公司	汝州市	焦化	C	B	陈天富
18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汝州市	焦化	C	B	陈天富

19	汝州市港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汝州市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C	地方 B	陈天富
20	汝州市牧原农牧 有限公司	汝州市	涉锅炉炉窑 其他企业	地方 C	地方 B	陈天富
21	汝州郑铁三佳道岔 有限公司	汝州市	工业涂装	C	B	王迎波
22	天瑞集团铸造 有限公司	汝州市	铸造	C	B	王迎波
23	天瑞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临汝分公司	汝州市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B	地方 A	王迎波
24	汝州市坤盛建材 有限公司	汝州市	砖瓦窑	C	B	王迎波
25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 有限责任公司	石龙区	焦化	C	B	刘 颖
26	河南省嘉北科技 有限公司	石龙区	陶瓷	B	A	王 著
27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 有限公司	石龙区	焦化	B	A	王 著
28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石龙区	有机化工	地方 B	地方 A	王林海
29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 有限公司（新厂）	石龙区	炭素	新建企业 按 B 级管理	B	王林海
30	神马实业股份 有限公司	卫东区	涉锅炉炉窑 其他企业	地方 C	地方 B	荆建刚
31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卫东区	橡胶制品 制造	C	B	赵国良
3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 有限公司八矿选煤厂	卫东区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B	地方 A	赵国良
33	舞钢实业发展有限责 任公司（钢渣破碎厂）	舞钢市	通用涉 PM	地方非绩效 引领性	地方绩效 引领性	罗福迎
34	舞阳钢铁 有限责任公司	舞钢市	长流程 联合钢铁	B	A	罗福迎
35	舞钢中加钢铁 有限公司	舞钢市	长流程 联合钢铁	民生豁免—C	B	罗福迎
36	神州永达汽车制造 有限公司	舞钢市	汽车整车 制造	C	B	段志广
37	舞钢国能中泰重工 有限公司	舞钢市	其他	地方非绩效 引领性	地方绩效 引领性	段志广
38	舞钢三和盛机械制造 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舞钢市	工业涂装	C	B	段志广
39	河南新本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舞钢市	铸造	D	B	段志广
4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 有限公司十一矿	新华区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C	地方 B	王治安

4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	新华区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B	地方 A	袁银亮
4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二矿	新华区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B	地方 A	袁银亮
43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 有限责任公司	新华区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地方 C	地方 B	史昶伟
44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 新材料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地方 C	地方 B	赵 军
45	叶县鸿鑫建材有限公司	叶 县	商砼（沥青） 搅拌站	地方 C	地方 B	赵 军
46	河南恒泰源新材料 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地方 C	地方 B	赵 军
47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叶 县	纺织印染与 服饰制造	地方 C	地方 B	许红兵
48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 有限公司	叶 县	其他	地方 B	地方 A	许红兵
49	平顶山奥思达科技 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地方 C	地方 B	许红兵
50	河南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叶 县	工业涂装	C	B	许红兵
51	河南久圣化工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地方 B	地方 A	许红兵
52	叶县金叶农商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叶 县	商砼（沥青） 搅拌站	地方 C	地方 B	张电子
53	平顶山市泰瑞森实业 有限公司	叶 县	砖瓦窑	C	B	张电子
54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 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新建企业 按 B 级管理	地方 B	张电子
55	河南尤尼特化工新材料 有限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新建企业 按 B 级管理	地方 B	张电子
56	河南神马氢化学 有限责任公司	叶 县	有机化工	新建企业 按 B 级管理	地方 B	张电子
57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湛河区公司）	湛河区	金属表面处理	B	A	丁少革
58	河南正鑫特种卷绕 材料有限公司	湛河区	工业涂装	C	B	董汉生
59	平顶山锦湖再生资源 有限公司	城乡一 体化示 范区	商砼（沥青） 搅拌站	地方 C	地方 B	市委副书记
60	平顶山市同泰商品 混凝土有限公司	城乡一 体化示 范区	商砼（沥青） 搅拌站	地方 C	地方 B	刘文祥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 实施办法和平顶山市政府投资基金 尽职免责办法的通知

平政办〔2025〕1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平顶山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实施办法》和《平顶山市政府投资基金尽职免责

办法》已经2025年2月11日市政府第47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5年4月2日

平顶山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实施办法

为促进我市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基金服务发展大局、推进产业提升、促进创新创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等精神，结合我市实际，设立平顶山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以下简称基金）。

一、基金规模及构成

基金目标总规模50亿元，首期规模5亿元，后续每期基金规模根据首期基金运作情况另行商定。

出资比例：市政府出资51%（包含部分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和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基金管理机构出资不低于3%，并负责募集剩余的46%。

基金注册地为平顶山市。

二、基金组建和实施主体

（一）基金由市财政局牵头组建并履行出资人职责。

（二）由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代表政府出资，依法遴选专业管理团队作为基金管理机构。

（三）基金采取有限合伙形式设立，资金委托商业银行托管，托管银行通过遴选产生。

三、投资管理

（一）投资范围。基金主要用于支持平顶山市域内新材料、生物医药和科技创新等产业项目，以及其他有市场前景、发展潜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基金优先支持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

（二）投资方式及投资后管理。基金采用股权投资方式，可采取直接投资和母子基金两种方式投资。基金管理机构对投资项目

进行统一管理，并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投资方向。基金管理机构应按规定向各出资人、市政府投资产业发展基金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基金工作专班）、专家委员会报告基金运行情况。

（三）存续期限。基金存续期最长不超过15年，具体由实施主体和基金管理机构结合实际情况确定。

（四）投资退出。基金遵循市场化退出机制，根据不同投资项目采取差异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公开上市、股权转让、回购、并购重组、减资、清算等合理方式。

四、决策管理与职责分工

基金实行基金工作专班、专家委员会、基金管理机构三层管理构架。基金工作专班是基金重大事项的决策管理机构；专家委员会对基金工作专班负责，对基金投资提出专业化建议；基金管理机构负责基金的具体运作。

（一）基金工作专班。基金工作专班组长由分管副市长担任，成员单位包括：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国资委、市纪委监委、市审计局、市政府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等部门（单位）。基金工作专班主要职责是指导基金发展战略规划，确定主要投资方向，审定基金年度投资计划，对基金实施绩效考核，审议基金年度工作报告；基金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负责基金的政府出资、预算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基金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市政府国资委负责国有资产管理 and 信息统计等工作。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围绕

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调控导向，提出基金投资方向。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基金注册登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市纪委监委、市审计局负责基金监督检查和尽职免责认定等工作。

（二）专家委员会。由基金实施主体组织聘请财务、法务、技术、投资类专家组成，对基金投资提出专业化建议，通过监督基金投向、跟踪投资进度等方式，促进基金合规运作。当投资项目出现违反基金管理规定、损害出资人利益等情况时，经基金工作专班同意，向基金管理机构提出终止该项目。

（三）基金管理机构。基金管理机构按照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要求运作基金，组织各出资人组成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项目投资、收入分配、退出及重大风险防控等进行决策；做好基金投资管理工作，定期向基金工作专班、出资人和专家委员会报送基金运作管理情况、财务报告、重大事项等信息。

五、激励考核机制

（一）支付基金管理费。采用政府委托出资方式的，财政部门向受托管理机构支付日常管理费，原则上不超过已批复累计尚未收回政府出资额（以托管专户拨付被投资基金的金额计算）的2%。其中1.5%作为基本费用当年度从基金中提取，0.5%作为浮动费用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平财金〔2021〕5号）进行考核评价，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在下年度按比例支付。具体各出资人支付比例、支付办法在合伙协议中约定。

（二）完善收益分配机制。基金收益分

配采取“先回本后分利”的原则，待全体出资人收回投资本金后，按协议约定进行收益分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对市级政府出资超出预期目标收益的，按不高于超出预期目标收益部分的30%对基金管理机构进行分档奖励（评价结果优秀奖励30%，良好奖励15%）。

（三）实行绩效评价。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实施行业主管部门绩效自评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市财政局会同相关部门根据政策目标实现程度、财务效益和管理水平等情况，定期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绩效自评和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基金存续、计提管理费的重要依据。

平顶山市政府投资基金尽职免责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激励平顶山市政府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业务相关人员敢于担当、勇于作为，充分发挥基金支持科技创新、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等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基金在项目招引以及基金“募、投、管、退”各环节上承担决策或执行的部门（单位）及工作人员的责任认定、追究及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决策机构、受托管理机构、母基金管理机构和子基金管理机构等部门（单位）及工作人员。

第二章 尽职免责条件及情形

第三条 适用尽职免责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法律法规、党纪党规和监管制度未明令禁止，符合党中央决策部署或省、市

工作要求；

（二）经过充分论证和尽职调查评估，按照实际情况履行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相关制度和业务流程的情形；

（三）按照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要求，建立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四）没有为自己、他人或其他组织谋取不当利益、中饱私囊，没有明知故犯或与其他组织或个人恶意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利益；

（五）对探索创新、先行先试中非主观故意造成的损失，积极履职尽责，采取合理方式主动及时止损减损，以消除不良影响或有效阻止危害结果扩大；

（六）没有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不良影响。

第四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适用尽职免责：

（一）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国家政策调整或上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变化，工作未达

到预期效果的；

（二）积极服务国家、省、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依法依规进行投资，严格遵循投资决策流程，由于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亏损或未实现资本运作目的的；

（三）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无先例可循或政策界限不明确的情况下，因大胆创新、先行先试而出现失误或未达到预期效果的；

（四）根据基金投资规律和市场化原则，在依法依规运作基金过程中，基金整体运作良好，仅个别子基金或所投项目造成投资亏损的，不简单以单个项目或单一年度盈亏作为认定依据；

（五）经“一事一议”认定可以免责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尽职免责工作流程及结果使用

第五条 成立市政府投资基金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负责基金尽职免责认定等工作。

第六条 当涉及问责程序或者问责调查，存在尽职免责情形的，工作专班办公室应按程序启动尽职免责认定程序。

第七条 尽职免责认定流程主要包括尽职调查、尽职评议、责任认定等环节。尽职调查主要采取调阅、审核相关业务资料和谈话、调查、核实等方式开展。根据尽职调查结果，形成尽职评议报告，提交工作专班集体研究。工作专班结合尽职调查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给出明确的评议结论。评议结论分为尽职、基本尽职、不尽职三类。

对认定为尽职的，可以免除责任；对认定为基本尽职的，可以酌情减免责任追究；对认定为不尽职的，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要求启动责任追究程序。

第八条 相关部门（单位）及工作人员的责任处理必须以开展尽职调查与尽职评议并进行责任认定为前提，不得以合规检查、专项检查等检查结论替代尽职评议。

第九条 开展尽职调查、尽职评议时，被调查、评议的工作人员应回避。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第十一条 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从其规定。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5年3-4月大事记

3月1日，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分析我市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隐患，安排当前和下一阶段重点工作。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总经理李延河出席。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天富主持会议；市政协副主席彭涛、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焦振营出席。

同日，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在市行政服务综合楼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对标省委“四高四争先”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落实市委十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成绩、分析形势，安排部署今年“三农”工作，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河南篇章作出平顶山更大贡献。市委书记陈向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主持。

会议指出，“三农”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是核心任务。会议强调，要把握关键、精准落子，进一步开创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新局面。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县（市、区）设分会场。

在平的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

府、市政协有关领导同志出席会议。

3月12日，市长李明俊到叶县调研沟渠连通工作，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兴水的重要论述，坚持系统治理和民生导向，全力加快沟渠连通工程建设，为农业稳产增产、乡村宜居宜业提供坚实保障。

副市长丁少革参加调研。

3月13日，市长李明俊调研市烈士陵园改造提升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烈士褒扬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推进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切实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管理，将市烈士陵园打造成为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的庄严殿堂，为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提供坚实阵地。

副市长丁海江参加调研。

同日，市长李明俊到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接待群众来访并调研信访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市领导王永记、丁海江、史昶伟参加调研。

同日，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研究“扫黄打非”、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偈列

席。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求是》杂志上发表的重要文章精神，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会议指出，这次全国两会，是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在“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在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和全省“扫黄打非”工作会议精神，研究了我市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了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汇报，会议听取了全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3月14日，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李明俊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省纪委会办公厅重要文件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指出，全市政府系统要站在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会议还听取了各位副市长分管口近期重点工作汇报，研究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经济运行、重点项目建设、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全等工作。

同日，市委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听取有关规划设计方案汇报，研究白龟湖科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推动科创新城建设提速提质增效，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蓄势赋能。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出席。

市领导陈天富、刘文祥出席会议。

同日，全市政策资金免申即享直达快享、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推进会召开。

李明俊指出，推进政策资金免申即享、直达快享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举措，必须坚持靶向施策、精准发力。李明俊强调，要聚焦流程再造攻坚克难，尽最大努力压缩“一件事”办理时限并向社会公开，加强宣传引导，让企业和群众全面了解“一件事”，使改革成果可知可感。

市领导陈天富、彭涛出席会议。

3月16日，市长李明俊到市内各区调研城市建设管理工作，实地察看绿化提升、背街小巷改造、城市更新等情况。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树牢“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统筹推进城市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全体市民。

市领导陈天富、刘文祥、彭涛参加调研。

3月17日，市长李明俊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关于食品安全和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工作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指出，食品安全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一项十分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会议强调，要扎实推进移动源污染治理、扬尘治理等大气污染防治各项重点工作，坚决完成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会议强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会议还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并研究了其他事项。

3月18日，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市

市委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党中央和省委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我市开展学习教育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倜等在平的市级领导出席。

会议指出，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会议强调，要紧扣目标、聚焦主题，抓住一体推进学查改这个关键，高质高效推动学习教育任务落地落实，确保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会议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对本地本部门学习教育负总责，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紧密结合中心工作，精心组织实施，强化分类指导，注重从严从实，力戒形式主义，确保抓出高质量好效果，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动力和有力保障。

同日，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等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倜列席。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上发表的《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重要文章精神、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省委常委扩大会议暨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研究了市贯彻落实意见；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离退休干部“双先”表彰大会、全国和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研究了市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同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城市更新、环境提升、保障房建设等工作，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高质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高标准做好城市绿化和环境整治，持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活力，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李明俊还察看了部分保障房建设情况，要求有关部门严格履行主体责任，严把工程质量关，确保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度和品质，让群众住上放心房、暖心房；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精准对接群众需求，创新运营管理模式，切实把惠民工程办成民心工程。

3月20日，第41期鹰城大讲堂在市行政服务综合楼举行。市委书记陈向平、市长李明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倜等在平的市级领导同志出席。

本期鹰城大讲堂以视频形式举行，各县（市、区）设分会场。

同日，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李明俊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省委、市委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市政府党组学习教育工作。

会议还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重要文件和省纪委监委相关警示剖析材料，强调要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时刻把牢为民服务这个为政之要，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纪律之弦，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大力推动正风反腐一体深化，以实际行动让群众感受到新气象新变化。

同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保交房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政治担当，压实各方

责任，勇于攻坚克难，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有力有序推进保交房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

副市长刘文祥参加调研。

3月21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动员全市上下统一思想、迅速行动，全力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持续稳定的安全环境。市长李明俊主持会议并讲话。

李明俊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具体要求上，坚决扛稳扛牢安全生产政治责任，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迅速行动起来，周密安排部署，强化责任担当，以更严标准、更细举措、更实作风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更好地统筹发展和安全。

李明俊强调，要坚持领导带头，全面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认真研究各自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对贯彻统筹发展与安全责任落实、问题隐患整改闭环、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一件事”全链条整治实施等重点工作，同步排查整改安全生产隐患和生态环境风险，推动安全生产水平与生态环境质量双向赋能、同步提升，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守牢生态环保底线。

市领导陈天富、段志广、许红兵、刘文祥、史晓天、丁少革、丁海江、彭涛出席会议。

同日，全市产融对接暨污染防治推进会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两会精神，聚焦省委“四高四争先”战略部署，树立奋勇争先的鲜明导向，把促发展与守底线统筹起来，宣讲政策、解决问

题、加油鼓劲，凝聚起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

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员于莉，市领导陈天富、许红兵、丁少革、彭涛出席。

同日，全省重大项目集中开竣工活动以视频形式举行，我市在平顶山盐穴储气库项目现场设立分会场组织收看收听，并同步举行开竣工活动。市委书记陈向平、市长李明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倜分别在省主会场和我市分会场参加。

市领导刘颖、陈天富、许红兵参加开竣工活动。

3月24日，市长李明俊到舞钢市专题调研安全生产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抓实抓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持续筑牢安全防线、守牢安全底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他指出，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树牢“隐患就是事故”理念，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加强员工安全培训，抓实抓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

同日，市长李明俊到舞钢市、叶县、湛河区、宝丰县等处现场调度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强调要科学谋划项目，强化要素保障，优化服务机制，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强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厚植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3月25日，市长李明俊到郟县、宝丰县、舞钢市、叶县、鲁山县，调研森林防火、基层治理、城乡环境整治、旅游公路建设等工作，强调要强化系统思维，坚持实干导向，以更高站位筑牢安全屏障，以党建引领提升治理效能，以生态优先做好城乡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同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县（市、区）设立分会场。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书记刘宁、省长王凯赴周口项城市召开安全生产现场调度会精神，对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再进行再动员、再部署，进一步压紧压实各方责任，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守牢安全发展底线。市长李明俊主持会议并讲话。

郏县政府、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单位分别作表态发言。

市领导陈天富、王永记、段志广、许红兵、刘文祥、史晓天、丁少革、丁海江、彭涛，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常务副总经理李庆明出席会议。

3月26日，市长李明俊到汝州市、宝丰县、石龙区调研生态环保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力加快运输结构调整，推进污染防治攻坚，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生态保障。

市领导陈天富、许红兵参加调研。

同日，全市农业产业链建设座谈会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系统谋划我市农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路径。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部分县（市、区）、金融保险机构、链长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链主企业及合作社的负责人分别发言，围绕延链补链强链、科技赋能、金融支持、品牌建设、三产融合等进行深入研讨。

副市长丁少革主持会议。

3月27日至28日，市委常委会用两天时间，采取集中自学和交流研讨相结合的方式，举办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学习掌握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作风建设常态长效，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保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倜参加。

陈向平领学了《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有关内容、《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市委常委作交流发言。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和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参加学习。

要坚持从严从实、正风肃纪，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带头遵规守纪、严以用权、接受监督，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化风成俗、形成习惯。

3月27日至28日，市政府党组采取集中自学和交流研讨相结合的方式，举办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李明俊参加。

会议指出，要深化思想认识，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进一步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增强“为什么抓”的政治自觉、把准“抓什么”的重点任务、掌握“怎样抓”的方法路径、筑牢“抓到底”的坚定决心，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部署要求上来。要坚持问题导向，在自查自纠上动真格，对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充

分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带动作用，以上率下带头从严查摆，驰而不息纠治“四风”。要突出整改落实，在建章立制上见实效，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针对查找出的问题，拉出清单、建立台账，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同时举一反三，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持续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成果。要推动成果转化，在真抓实干上求突破，坚持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聚焦“四高四争先”战略部署，全力推动创新引领、“两城”带动、项目支撑、绿色转型、改革攻坚、城乡发展、民生保障、安全稳定等工作，同时把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切实让老百姓感受到新风正气，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河南篇章作出平顶山更大贡献。

3月28日，市委常委会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经济运行、森林防灭火、化工园区安全生产以及清明假期有关工作等。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偲列席。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3月31日，市长李明俊到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调研，强调要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着力延链补链强链，不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夯实筑牢安全屏障，全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尼龙新材料产业集群。

市领导陈天富、许红兵参加调研。

3月29日至31日，由省委、省政府主办的2025全球豫商大会在郑州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副市长段志广率我市代表

团参会。

大会以“河南新发展 豫商新机遇”为主题，以对接洽谈、项目合作为主线，持续深化与海内外豫商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等多领域深层次合作交流，吸引海内外豫商豫才豫资回归，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以更大力度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大会期间，市领导会见了赵国光、余求玉、王朝阳以及美国空气产品公司中国区液氢项目副总经理田凯强、江苏同辉绿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郝坤超等嘉宾客商。市商务局和市政府驻郑办的负责同志参加本次活动。

4月1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教育和卫生健康工作，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教育提质与健康惠民，切实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市领导陈天富、史晓天参加调研。

4月6日，市长李明俊到郟县、宝丰县等地调研路域环境整治和安全生产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论述，强化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以更高标准推进城乡环境提质，以更严要求夯实安全生产根基，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李明俊在郟县实地察看了部分道路周边环境、绿化、围挡拆除等情况。在宝丰县部分企业，李明俊认真察看企业安全设施配备及运行、安全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4月7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县（市、区）设立分会场同步参加。市长李明俊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刘宁、省长王凯赴周口项城市召开安全生产现场调度会精神。李明俊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李明俊强

调，要着力突出重点，狠抓交通事故预防、防汛、防火防爆工作，大力整治交通事故隐患，加快推进各类水利工程，优化防汛预案，备足防汛物资，严格落实煤矿和危化等企业主体责任和行业、地方责任，要始终居安思危，增强安全意识，科学把握安全风险演化规律，深入排查整治各领域各环节安全隐患，加强防汛、防火、防震等演练，不断完善各类安全设施，配齐消防等方面器材，真正做到有备无患。

市领导陈天富、段志广、许红兵、刘文祥、史晓天、丁少革、丁海江、彭涛出席会议。

4月8日，市长李明俊到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接访并调研信访工作，强调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环境。

李明俊与正在接受调解的群众亲切交谈，详细询问矛盾纠纷原因、双方诉求，叮嘱调解人员坚持法理情相统一，既要依法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也要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通过耐心的劝导和沟通，努力实现“事心双解”。

市领导丁海江、史昶伟、王林海参加调研。

4月9日，十届市委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强总理在听取审计工作汇报时的工作要求，以及省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并审议我市审计工作有关情况。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担起审计政治职责。二要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强化重点领域审计。聚焦财政审计，全面掌握财政收支状况，把“习惯过紧日子”的要

求落到实处。三要坚持问题导向，全力推进审计问题整改。各级审计委员会要加快构建全面整改、专项整改、重点督办相结合的审计整改长效机制，确保审计查出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四要加强队伍建设，多措并举锻造“审计铁军”。

同日，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究关工委、平安建设、深化医改等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侔列席。

会议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时、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传达了学习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集中整治总结暨再抓两年部署会精神，会议传达了学习了省委常委会会议关于关工委工作的部署要求和全省关工委工作会议精神，研究了我市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研究了平安建设工作，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盯牢风险点、把牢关键处，推动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往实里做往深里走，统筹抓好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有效排查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把平安鹰城建设推向更高水平。

会议传达了学习了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推进会精神，研究了我市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4月10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城市安全管理工作，强调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抓实抓细城市安全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全面筑牢城市安全防线，切实守护好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副市长段志广参加调研。

同日，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召开。市委书记陈向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主持。

正隆农牧、真实生物、铁福来、东方碳素、中加钢铁、廷怀玉青白胎瓷、德信泉、深百汇地产等民营企业负责人先后发言并提出意见建议，市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围绕人才引进、惠企资金、政务服务等方面进行政策解读。

市领导王治安、段志广、丁海江、史昶伟、王林海出席会议。

4月11日，我市在组织收看收听2025年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暨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后，接着召开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全省会议精神，对扎实做好防汛抗旱、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

军分区大校政委王成金、副市长丁少革出席。

会后，李明俊等深入鲁山县、叶县实地调研防汛备汛和大风天气防范应对工作。

4月12日，市长李明俊到市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通过视频系统调度全市大风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并到部分县（区）实地察看受灾受损情况和防范应对措施落实情况。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极限思维，落实落细大风天气防范应对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副市长丁少革参加调度。

4月14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高效办成一件事”、惠企财政资金“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工作，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深化政务服务改革，不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与满意度，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提供有力保障。

李明俊还就进一步规范涉企检查、主动服务企业、着力构建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提出了要求。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天富参加调研。

4月18日，市长李明俊到部分学校专题调研教育工作。

李明俊实地察看学校和公租房小区的硬件设施，提供更优质的住房保障服务。

李明俊仔细询问儿童青少年“明眸皓齿”行动、详细了解该校“强校带弱校”集团化办学开展成效，强调要持续加强和改进教育工作，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学生劳动实践基地建设运行情况，强调要创新“五育”的形式和内容，尤其是要因地制宜建设特色劳动教育实践场所，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劳动教育课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副市长史晓天参加调研。

4月19日至20日，市领导深入田间地头调研督导，对当前小麦田间管理特别是抗旱浇灌和“一喷三防”工作进行调度，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落实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暨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省委麦田管理视频调度会议部署，多措并举加强小麦田间管理，为夺取夏粮丰产丰收打下坚实基础。

市委书记陈向平来到汝州市小屯镇丁堂村、米庙镇石槽王村和宝丰县周庄镇陆庄村、石桥镇竹园村，察看小麦墒情、长势。市长李明俊来到鲁山县礄子营乡井泉村、平庄村和张官营镇紫金城村，叶县田庄乡千兵营村和仙台镇王老君村、东南拐村，走进田间地头察看小麦长势、土壤墒情，与农技人员、种粮大户一起研究科学加强当前麦田管理的举措。市领导陈天富、丁少革分别走进

舞钢市枣林镇张卜庄村、八台镇井刘村和郟县安良镇水泉村、芦河村等处的麦田，了解小麦抗旱浇灌、人工增雨和“一喷三防”等情况，并现场调度有关工作。

4月19日，在收听收看省委麦田管理视频调度会议后，市委接着召开专题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落实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暨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省委麦田管理视频调度会议部署，分析研判形势，对当前小麦田间管理特别是抗旱浇灌和“一喷三防”工作进行调度。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出席。

市领导赵军、陈天富、丁少革出席会议。

4月21日，全市重大项目调度会召开，研究解决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瓶颈问题，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强化担当、只争朝夕，锚定目标、精准发力，鼓足干劲、攻坚突破，以高质量项目建设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会议听取了部分省市重点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两重”建设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对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逐一研究，明确解决思路、办法和责任单位、时间节点。

市领导陈天富、刘文祥、史晓天出席会议。

同日，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究巡视、学习教育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管理、新高考首考、食品安全等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侗列席。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周

边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在《求是》杂志上发表的《加快建设文化强国》重要文章精神。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第五巡视组巡视河南省工作动员会精神。会议听取了市委常委班子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查摆问题和集中整治相关事项的汇报。会议研究了全市养老机构安全管理工作。会议听取了全市2025年新高考首考工作汇报。会议听取了全市食品安全工作汇报。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4月22日，市长李明俊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一季度我市经济运行、2025年重点民生实事进展、文化旅游、麦田抗旱等情况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同日，全市安全生产隐患整改推进会议召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全面排查整改问题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市长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讲话。

李明俊指出，要正视存在的问题，深入研究分析问题原因，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要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准确把握安全生产形势和规律，深入细致、创新方法，一步一个脚印狠抓落实，久久为功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李明俊强调，要持续做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落实好各项安全制度。要扎实做好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提前安排、周密部署，全面做好旅游景区安全、交通运输安全、食品安全等方面的工作，严格假期值班值守，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市领导陈天富、许红兵、刘文祥、丁少革、丁海江出席会议。

4月24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集体学习研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理论武装、强化作风建设，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作风保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侔等在平的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出席。

会议学习了《关于学习〈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的通知》《关于将2个问题清单纳入学查改范围的通知》。李明俊、张明新、黄庚侔、刘颖、王治安、王成金、荆建刚、许红兵、刘文祥、王迎波作研讨发言。

同日，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集体学习研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锲而不舍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进一步增强锤炼坚强党性和严实作风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见行见效。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李明俊主持并讲话。

会议学习了《关于学习〈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的通知》《关于将2个问题清单纳入学查改范围的通知》，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部分成员进行研讨交流发言。

4月24日至25日，“会市协同创新”暨平顶山陶瓷产业协同创新活动举行。

省科协党组书记尹洪斌、市委书记陈向平、中国陶瓷工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吴越申分别讲话，市长李明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明新、市政协主席黄庚侔、平顶山学院院长郭秋平等出席活动。

欧洲自然科学院外籍院士、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教授张遂安，世界陶瓷科学院院士、清华大学教授潘伟以及专家学者、行业精英、企业代表等参加活动。

4月25日，我市召开防汛备汛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落实全国和全省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研判今年防汛形势，对全市防汛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推动责任早落实、工作早准备、风险早防范。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作工作部署。

会上，市气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水利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有关负责同志汇报了汛期气候预测、防汛备汛、水旱灾害防御、地质灾害防御等情况，鲁山县、叶县有关负责同志汇报了当地防汛备汛情况。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县（市、区）设分会场。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天富通报了防汛备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市领导李长风、段志广、刘文祥、史晓天、丁少革、丁海江、彭涛出席会议。

同日，市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全生产、经济运行、五一假期有关工作。市委书记陈向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李明俊出席。

市领导陈天富、李长风、段志广、刘文祥、史晓天、丁少革、丁海江、彭涛出席会议。

4月27日，市委书记陈向平、市长李明俊带队赴郑州，贯彻落实省委“四高四争先”战略部署，拜访省直部门、科研机构 and 高校，对接有关事项，推进相关合作，争取更大支持，为加快“两城”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蓄势赋能。

市领导陈天富、罗福迎、徐延杰、段志广、丁少革、马丽分别参加有关活动。

同日，市长李明俊主持召开全市重点项目调度会，研究解决部分重点项目推进中遇

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会议听取并研究了信息化、公安、消防等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明确了项目推进的责任单位、时间节点和下一步工作重点。

市领导陈天富、丁海江出席会议。

4月28日，市长李明俊到汝州市、鲁山县、叶县、高新区调研防汛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树牢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抓细抓实防汛减灾各项举措，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副市长丁少革参加调研。

4月29日，市长李明俊到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接待群众来访，专题研究信访工作。他强调，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站稳群众立场，践行群众路线，强化责任担当，依法履职尽责，用心用情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丁海江一同接访。

同日，全省奋战二季度确保“双过半”动员部署会以视频形式召开。我市设立分会场组织收听收看，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

市委书记陈向平，市长李明俊，市领导陈天富、甘栓柱、段志广在我市分会场出席。

陈向平还就“五一”假期廉洁过节提出明确要求。

4月30日，市长李明俊专题调研城市更新工作，强调要完整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注重规划引领，坚持民生导向，强化系统思维，加快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的现代化城市，以城市更新实效增进群众福祉。

在白鹭洲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李明俊实地察看城市公园基础设施、配套商业便民项目建设情况，详细了解公园管理运行、便民服务、群众满意度等情况。在新华区张泉庄棚户区改造项目、卫东区魏寨棚户区改造项目，李明俊认真察看项目建设情况，仔细询问项目进度、计划工期，强调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全力破解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同时严把工程质量关，加强施工监管，加快建设进度，切实将棚改工程打造成群众满意的安居工程、发展工程。李明俊还来到部分老旧小区，详细了解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工作情况。

市领导刘文祥、彭涛参加调研。